卷 首

PREFACE

营商环境看“浙”里

■ 浙江省财政厅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专题研究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问题，开启了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系统集成、协同推进的新篇章。营商环境关系全局、关系长远，是稳定市场信心、激发经济发展活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因素，也是深化改革的重要内容。浙江省各级财政部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大力推进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一号改革工程”，以更强烈的担当、更精准的举措、更务实的行动，推动浙江营商环境更加一流、更加优质，为高质量发展创造更优环境，让广大企业和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

优化营商环境，当如“放水养鱼”，海阔渊渟凭鱼跃。发展，就得有投入，就应当创造发展的有利环境。企业最“盼”的是真金白银、公开透明、直达快享的好政策，最“烦”的是“雷声大雨点小”的花架子政策、“看不见摸不着”的隐形政策、“有没有都无所谓”的鸡肋政策。一方面，要坚持“减负担”，将减轻企业税负作为改善营商环境的重中之重，不断扩大政策惠及面和享受度；另一方面，要坚持“提效能”，持续迭代惠企政策，不断提高政策的系统性、精准性，并完善兑付流程，确保政策精准直达企业，帮助企业轻装上阵、安心创业、放手发展。

优化营商环境，当如“培土疏根”，栽得梧桐凤自来。浙江营商环境的好名声，离不开优质政务服务的金招牌，也离不开增值化改革的积极探索。要抓紧抓实财政服务增值化改革这一牵引性抓手，进一步改革服务理念，变需要“做什么”为主动“提供什么”，为企业主动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要坚持以企业评价为第一评价、企业感受为第一感受，聚焦新的难点、堵点、痛点，在更深层次实现破题，以财政“小切口”，做好改革大文章。要持续巩固前一阶段改革成效，进一步推动改革提质扩面，不断拓展服务边界，把办好一件事变成解决一类问题，打通一个环节变成贯通全链条，形成具有浙江味、财政味的增值化改革硬核成果。

优化营商环境，当如“清塞除淤”，张帆举棹觉船轻。公平是最重要的营商环境，是市场经济的核心和基石，也是民营企业健康发展的基础和保障。要始终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坚决打破不应出现的隐性壁垒，切实消除不应存在的模糊地带，维护市场秩序、弘扬社会诚信、净化营商环境，加快打造全国统一大市场先行区。要全面清理违规减损企业权利、增加义务以及妨碍市场统一和公平竞争的政策，着力破除地方保护和行政性垄断行为。要加强财会监督，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加大追责问责力度，以“不破楼兰终不还”的坚定决心，营造更加公平公正的财税营商环境。

营商环境优化提升没有终点，永远都是起点。当前，营商环境正成为地区、城市构筑核心竞争力的主赛道，各地百舸争流、奋楫争先。浙江财政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的硬道理，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扣“勇当先行者、谱写新篇章”新定位新使命，在营商环境优化提升这条主赛道上，探索出更多最佳实践案例，“跑”出加速度、“跑”出好成绩。

中国财政杂志社